**南方医科大学口腔医院（广东省口腔医院）盘福院区电梯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方医科大学口腔医院（广东省口腔医院）盘福院区电梯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项目招标人为南方医科大学口腔医院（广东省口腔医院） ，招标项目资金来自非财政性资金，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南方医科大学口腔医院（广东省口腔医院）盘福院区电梯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招标范围：电梯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包含2台乘客客梯、1台病床电梯，额定速度均≥1.5m/s，具体详见用户需求书 ）。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内完成场地装修改造、交货、安装、调试和验收。其中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完成场地装修改造和交货，30日历天后完成安装、调试和验收。

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 96 万元。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当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经营许可或设立证明文件（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包括但不限于市场监督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政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身份证明文件（适用于自然人，包括但不限于公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居民身份证或护照）为准；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如供应商为分支机构，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投标人必须满足以下①或②要求：

①投标人为所投标电梯产品的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须同时提供完全满足本项目电梯规格的制造许可明细表）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或修理）许可证》（电梯，C级或以上）；或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包含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许可子项目包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须同时提供完全满足本项目电梯规格的有效的电梯型式试验证书】。

②投标人非所投标电梯产品的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或修理）许可证》（电梯，C级或以上）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许可项目包含电梯安装（含修理），许可子项目包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许可参数须完全满足本项目电梯规格】，同时其所投标电梯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须同时提供完全满足本项目电梯规格的制造许可明细表）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包含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许可子项目包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须同时提供完全满足本项目电梯规格的有效的电梯型式试验证书】。

* 1.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提供网页截图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包投标。(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投标人项目分包。
  4. 已按要求获取了招标文件。
  5. 同一个投标人所投标电梯产品均应为同一品牌。同一品牌的产品，只允许一个有效投标申请人参加投标。制造商与代理商同时报名的，只接受制造商的投标申请；投标人为代理商参加的，须出具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函。

1.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1年1月13日至2021年1月19日，每日上午9：00时至12:00时，下午14:30时至17:30时（北京时间，下同），在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网站“供应商在线服务”（http://[gdhualun.com.cn/）购买招标文件。](http://www.gdhualun.com.cn/）购买招标文件。)

4.2 方式：网上获取方式（只接受网上支付）。供应商可在上述日期内登录我公司网站“供应商在线服务”（http://gdhualun.com.cn/）购买招标文件。平台操作相关问题请查询网站“通知公告”栏目中《供应商操作指南》或咨询我公司（020-83172166转617/618）。本公司只接受通过以上方式正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1. 招标文件每标段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2.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为2021年2月3日09时00分-09时30分。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1年2月3日09时30分，地点为广州市越秀区广仁路1号广仁大厦6楼会议室。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1.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

1. 联系方式

|  |
| --- |
|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
|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广仁路1号广仁大厦7楼 |
| 邮 编：510030 |
| 联 系 人：文先生、承小姐 |
| 电 话：020-83172166-893  020-83172166-816 |
| 传 真：020-83172223 |
| 电子邮件： |

2021年1月13日